

嘉兴职业技术学院 嘉兴广播电视大学

2019 年部门预算

一、学校概况

(一) 主要职能

嘉兴职业技术学院、嘉兴广播电视大学从 2016 年 7 月开始合署办学。学校根据自身实际，结合区域经济社会需求，履行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等职责。

1. 开展全日制高职学历教育，非全日制中专、大专和本科学历教育（开放教育），为社会输送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2. 开展各类型社区教育、老年教育、职业技能培训、职业资格鉴定等工作，为社会人员终身教育提供服务；
3. 开展应用技术研究，为行业企业提供技术服务；
4. 传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繁荣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学校部门预算包括：嘉兴职业技术学院和嘉兴广播电视大学单位预算。

二、学校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学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448.87 万元、当年纳入专户管理收入 6934.54 万元、其他收入 1162.75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资金收入 20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50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18318.7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7.1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20.24 万元。学校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21796.16 万元。

(二) 关于学校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学校 2019 年收入预算 21796.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448.87 万元，占 61.70%；当年纳入专户管理收入 6934.54 万元，占 31.82%；其他收入 1162.75 万元，占 5.34%；以前年度结余资金收入 200 万元，占 0.92%；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50 万元，占 0.22%。

(三) 关于学校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学校 2019 年支出预算 21796.16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教育支出 18318.7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7.1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20.24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3849.37 万元，占 63.54%，日常公用支出 3808.79 万元，占 17.47%，项目支出 4138.00 万元，占 18.99%。

(四) 关于学校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学校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3448.87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448.87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1889.3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59.57万元。

（五）关于学校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学校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448.87万元，比2018年执行数减少3150.35万元，主要是（1）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数中教育支出包括高等教育80.58万元、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460.64万元，而2019年无此项预算；（2）高等职业教育支出减少3886.69万元；（3）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增加1310.14万元；（4）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数中包括科学技术支出48.37万元，本年无此项经费预算。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11889.30万元，占88.4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59.57万元，占11.60%。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①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事务10972.85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10645.85万元，项目支出327.00万元。

② 教育支出（类）广播电视教育（款）广播电视学校（项）事务916.45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916.45万元。

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事务1113.98万元，

主要用于基本支出 1113.98 万元。

④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事务 445.59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 445.59 万元。

（六）关于学校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学校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121.8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909.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028.03 万元、津贴补贴 21.32 万元、绩效工资 6881.0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3.9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45.5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7.4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1.5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0.40 万元；

公用经费 1212.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5 万元、印刷费 10 万元、咨询费 3 万元、手续费 5 万元、水费 50 万元、电费 228 万元、邮电费 20 万元、物业管理费 400 万元、差旅费 70 万元、维修（护）费 170 万元、租赁费 40 万元、会议费 20 万元、培训费 30 万元、公务接待费 5 万元、专用材料费 87.4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8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3.16 万元。

（七）关于学校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学校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学校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嘉兴职业技术学院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0.87万元，比2018年执行数减少9.29万元，下降44.51%，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19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费用预算 0 万元，上年执行数 5.97 万元，下降 5.97 万元，减少原因是，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实行归口管理、由市财政统筹安排，年初预算中不单独安排；2018 年年中追加预算 6 万元，支出 5.97 万元，用于学校一名教师参加浙江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师德国双元制职业教育培训团赴德国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2019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140.38%。主要用于接待用于学校院校交流、职教校企合作、专家接待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接待任务少公务接待费执行数低。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9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15.8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下降 28.2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5.87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教学、科研及行政业务活动等所需的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部门预算定额不包括公车运行中的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等必要支出；二是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本部门公务用车减少了 2 辆，因此支出预算减少了。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

2. 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学校所属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211.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54.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4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17.96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学校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应急机要通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老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

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 预算绩效目标总体情况。2019 年全部项目支出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 327.00 万元。

(2)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2019 年重点项目 2 个，支出预算 1780 万元，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 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见报表。

5. 扶贫资金安排情况

2019 年安排扶贫资金 327 万元，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 327 万元。资金分配结果和政策办法按相关规定在部门门户网站及中国嘉兴门户网站部门扶贫资金专栏（中国嘉兴门户网站->政务公开->财政信息->扶贫资金栏目）公开。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当年纳入专户管理的收入：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单位留用）：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以前年度结余资金收入：指以前年度形成的留在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上的财政补助结余结转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指经国家批准设立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部门所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各类高等院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11.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指经国家批准设立的高等职业大学、专科职业教育等方面的支出。

12. 教育支出（类）广播电视教育支出（款）广播电视学校（项）：指举办的广播电视学校的支出。

13.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指教育费附加安排的除校舍建设、教学设施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